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0-031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	000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振宇		
办公地址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 2158 号		
传真	0433-6238973		
电话	0433-6238973		
电子信箱	000623@jlao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从事中成药、生物化学药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积极布局保健食品、食品、养殖、种植等领域，逐步发展成为以医药产业为基础，以“产业+金融”双轮驱动模式快速发展的控股型集团上市公司。目前公司是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广发证券，证券代码：000776.SZ，1776.HK）的第一大股东、同时参股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第一医药，证券代码：600833.SH）、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亚泰集团，证券代码：600881.SH）、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南京医药，证券代码：600713.SH）、通钢集团敦化塔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博雅特医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安神补脑液”、“注射用核糖核酸II”、“小牛脾提取物注射液”、“血府逐瘀口服液”、“脑心舒口服液”、“小儿柴桂退热口服液”、“养血饮口服液”、“心脑血管舒通胶囊”、“羚贝止咳糖浆”、“利脑心胶囊”、“少腹逐瘀颗粒”、“肾复康片”、“赖氨匹林”、“复方二氯醋酸二异丙胺注射液”、“孕康颗粒”、“根痛平丸”、“伸筋片”、“澳泰乐胶囊”、“鹿胎颗粒”、“注射用单磷酸阿糖腺苷”、“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中风再造丸”等以质量稳定、疗效明显受到市场一致好评，促进了公司医药主业不断发展壮大。

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全国创新型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全国非公企业“双强百佳”党组织、第十六届、二十一届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连续多年被评为A级纳税人、AAA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等诸多荣誉。

2019年末，公司总资产258.01亿元，净资产224.45亿元，连续多年实现利税超10亿元，连续十余年位列中国制药工业百强和“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资产质量在同业中位列前茅。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3,088,379,591.97	3,324,078,265.78	-7.09%	2,976,771,64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3,640,313.56	935,187,893.18	50.09%	1,863,471,36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7,462,446.54	878,430,261.44	45.43%	1,708,064,39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456,901.57	347,635,221.58	9.15%	256,485,96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70	0.8043	50.07%	1.6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24	0.8043	47.01%	1.6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0%	4.51%	1.99%	9.5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25,800,904,916.27	24,658,542,292.54	4.63%	21,854,589,52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49,498,565.07	21,028,405,792.95	5.81%	20,299,720,068.1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22,313,750.58	820,266,043.52	715,984,530.35	729,815,26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4,704,659.65	227,408,774.33	287,593,890.59	243,932,98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113,548.03	310,730,747.96	280,901,534.93	173,716,61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4,196.77	134,076,706.30	72,539,523.88	190,954,868.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90,56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92,98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 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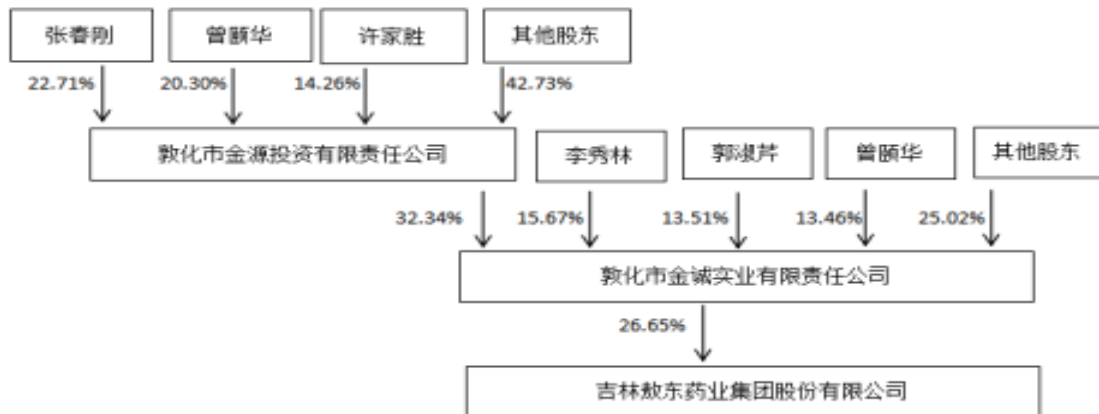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5%	309,940,049	18,275,382	质押	194,989,999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5.00%	58,138,569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3%	43,420,082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34,767,686	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21%	25,752,66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7,459,520	0		
深圳市金华盛世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2,480,819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5%	11,026,047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9,162,848	0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0.52%	6,079,91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43,846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持有 42,376,236 股，实际合计持有 43,420,082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敖东转债	127006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40,752.42	第一年 0.2%； 第二年 0.4%； 第三年 0.6%； 第四年 0.8%； 第五年 1.6%； 第六年 2.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7年10月10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鹏元资信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7】第Z【559】号）。

2018年5月25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可转换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对本公司2018年3月13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对公司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8】跟踪第【314】号01）。

2019年5月29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对本公司2018年3月13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对公司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9】跟踪第【131】号01）。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13.01%	13.85%	-0.8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3.30%	37.01%	16.29%
利息保障倍数	14.09	12.31	14.4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推进的一年，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不断加大，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正式实施，支付方式改革试点推进，药品招标、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两票制、市场监管趋严，竞争日趋激烈，产业升级加速，推动了医药行业深刻变

革，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公司秉持“专注于人，专精于药”的核心价值观，坚持走“产业+金融”双轮驱动的发展道路，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着力严控风险，推进提质增效，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580,090.49万元，比年初增加114,236.26万元，增长4.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224,949.86万元，比年初增加122,109.28万元，增长5.81%；资产负债率为13.01%；实现营业收入308,837.9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569.87万元，下降7.09%；实现利润总额147,974.5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9,076.52万元，增长49.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364.03万元，增加46,845.24万元，增长50.09%，其中广发证券2019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3,892.16万元，公司本期对广发证券的投资收益为131,585.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7,013.98万元，增长76.46%。

1、夯实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公司始终秉持“一支药、两条命”的质量理念，高度重视产品质量，规范生产过程质量管理，强化质量管理的系统化、精细化和全面化，筑牢“全员参与、全过程控制、全方位管理”的质量监管体系；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GMP管理规范，围绕产品质量精准发力，从原料采购质量、生产过程控制、销售环节控制、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加强质量控制与保证，做好生产工作事前计划、事中监控、事后监督。定期开展对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审计评价，从标准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体系有效运行两个方面，结合年度审计计划组织完成对各子公司生产单元的生产质量管理审计评价，提升单元生产质量管理水平，保证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2、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重大项目进度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为提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9年4月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149,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19年4月24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8,244.17万元，小容量注射剂新线建设完成、胶囊剂和片剂生产线、无菌粉针剂生产线改造完成，均已投入生产。注射用利培酮中试车间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中试5批样品，立体仓库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8,491.85万元，中药饮片生产车间建设完成并顺利通过GMP认证；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5,816.38万元，开始

进行配套设施改造工作。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525.17万元，正进行部分配套设施改造工作。募投项目建设将以智能化带动产业化发展，丰富公司产品类型，优化产品结构，深化公司业务布局，增强公司医药产业核心竞争力。

3、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企业持续发展后劲

公司继续发挥“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的优势，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新品种、经典名方的研发及大品种的二次开发，不断推进医药产业提质增效。报告期内，子公司延边药业与长春中医药大学开展小儿治哮喘片安全性评价试验，深入开展新药白莲参颗粒研发，对血府逐瘀口服液、杜蛭丸等品种进行二次开发，加快对开心散、羌活胜湿汤、清金化痰汤等经典名方的研发进程；延吉药业完成注射用核糖核酸Ⅱ治疗胰腺癌、肺癌的真实世界研究方案，并对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开展评价，注射用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目前处于国家药品审批中心补充资料，开展注射用降纤酶、参泽舒肝胶囊等产品的深入研究；洮南药业利培酮生产车间进行调试并试生产，11个经典名方已完成物质基准研究和药材及物质基准药学研究、9个治疗Ⅱ型糖尿病，抗肿瘤，治疗精神病和神经病的仿制药已完成3批工艺验证，完成预验证工艺验证，完成原料药工艺合成路线；力源制药依据国家药典委员会《中药配方颗粒质量控制与标准制定技术要求》（征求意见稿），通过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校合作加快推进中药配方颗粒标准研究，对中药配方颗粒进行深入研究，并开展对养血饮口服液、羚贝止咳糖浆等产品的二次研发，其他子公司研发工作有序推进。通过多品种的研制开发，有利于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4、深化营销体制改革，大力推进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以当前医改新形势及政策要求为导向，顺势而为持续强化营销体系的建设与整合，全面推进产品市场布局，营销模式向专业化、品牌化、数字化方向转型，推动重点产品战略合作，提升公司产品知名度，加强对流通业务的梳理、整合，优化商业流通业务，拓展商业流通新模式；打造高效的学术推广平台，强化学术推广的专业性和权威性，深入挖掘产品价值及临床价值管理；并进一步以“五司一部”的网络为基础，强化按地区划片管理，合理、有效利用销区资源，优化销售网络架构，以实现营销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子公司敖东大药房所属药店为116家，以自有资金按照1元/出资额的价格对敖东大药房增资7,000万元，同意由敖东大药房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敖东大药房抚顺连锁有限公司，用于新建医药终端零售门店、收购单体药店、医药连锁店及医药商业配送中心等，从生产运营体系和营销体系两个方面进行资源整合及体系优化，有效提升系统化管理能力，通过集团内部公司深入合作联动，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使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得到加强，从而推进业务发展。

5、发挥产融结合优势，助力公司稳步持续发展

基于医药行业形势和资本市场情况，公司保持既定战略定力，凝聚医药产业力量，夯实基础、提质增效，与此同时加大对金融行业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广发证券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份1,330,192,667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17.45%。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参与广发证券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由于广发证券本次发行截至中国证监会批复到期日2019年6月16日仍尚未实施，公司与广发证券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认购广发证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敖东基金管理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设立，广发信德持有其60%股权，吉林敖东持有其40%股权。敖东基金管理公司管理两支基金，分别为：（1）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敖东创新基金”），于2015年8月7日成立，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3.33%，吉林敖东出资比例66.67%，敦化市财政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30.00%；（2）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敖东医药基金”），于2015年10月28日成立，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出资比例为2.00%，广发信德出资比例为58.80%，吉林敖东出资比例为39.20%。根据广发证券上报并获得监管机构认可的子公司整改方案，需分别就广发信德及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在敖东创新基金及敖东医药基金中所持的基金份额进行调整。截至2018年末，前述基金份额已完成调整，该两支基金由广发信德作为基金管理人，敖东基金管理公司不再持有敖东创新基金及敖东医药基金的份额。截至2019年6月30日，敖东基金管理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敖东创新基金、敖东医药基金正常运作，所管理资金已投项目18个，所投项目全部涉及生物制药、医药研发、医药销售、互联网医疗等领域，部分投资项目已通过并购或其他方式退出，后期工作将着重投后管理及运营退出。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200万元对澳斯康生物制药（海门）有限公司进行投资；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注册成立吉林敖东创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其从事新药研发工作，完善公司研发布局，扩大公司产品研发管线，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对已持有的证券资产和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管理，初始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以自有资金500万美元按每股2.28494美元的价格认购2,188,244股Hinova Pharmaceuticals, Inc.发行的B轮优先股，加强同创新药物研发平台的研究与合作。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强力支撑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核心原则，深入贯彻价值观匹配与人岗匹配相结合的人才培养战略，通过打造学习型组织，建立了良好的培训机制，以企业文化为导向开展实践活动，“世人健康，敖东的职责”、“做好药积德，做劣药缺德”、“一支药、两条命”的朴实大气理念深入人心，“专注于人、专精于药”、“企业内部无公关”的企业文化深入人心。公司把提高党员思想素质，提升业务能力，增强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创新开展“抓党建、促发展”主题实践活动，通过“授课+座谈”、私董会、拓展训练以及参观交流等方式，系统学习党规党章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设立“党员先锋岗”、“诚信经营岗”等服务岗，彰显了党员在公司创新发展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公司还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每年定期组织各类培训，选送管理人员、部门骨干到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进行学习深造，引进新知识、开拓新视野。鼓励员工考取各类专业技术职称，给予职称补贴并重点培养，拓宽职业发展方向。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高级技师、技师评聘，给予专业技术补贴，充分发挥其专业潜能。公司大力支持在岗员工进行脱产考研，读研期间，每月给予生活补贴并报销学费。2019年末，公司拥有大专以上学历2065人，是上市之初320人的6.5倍，取得中高级职称355人，注册执业药师248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3人，全国劳动模范3人，省、州劳动模范19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成药	1,306,972,946.59	44,716,263.95	57.82%	7.64%	-31.95%	-0.45%
化学药品	1,590,072,066.48	79,552,026.21	84.55%	-18.70%	-48.53%	-0.5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50.09%，主要系本期对广发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和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同比增加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2017年3月31日起陆续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在境内上市公司执行。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见说明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在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见说明
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9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执行本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执行本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说明：

1) 财政部2017年3月31日起陆续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在境内上市公司执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①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a. 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同时明确了该三类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原则，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b. 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c. 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d.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e. 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章衔接规定，在实行日，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本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本准则实施对本公司2019年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36,150,238.86元，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金额为136,150,238.86元。

2)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要求，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主要影响如下：

①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85,127,155.56		22,132,746.83	
应收票据		444,997,169.37		22,132,746.83
应收账款		740,129,986.1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6,760,188.25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6,760,188.25		

②将利润表项目“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增加“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敖东创新药物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本公司对该公司表决权比例为100.00%，该公司工商登记名称为吉林敖东创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成立。

本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吉林敖东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增资暨设立三级子公司吉林敖东大药房抚顺连锁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吉林敖东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敖东大药房抚顺连锁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本公司对该公司表决权比例为100.00%，该公司工商登记名称为抚顺敖东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成立。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